

# 五邑大学教务处

## 五邑大学关于 2023 级本科各专业 沿用 2022 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围绕《中共五邑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快建设和完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若干意见》（邑大党〔2021〕3号），为落实教育部关于思想政治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大学生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美育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

为保持人才培养方案连续性和稳定性，进一步加快建设和完善具有五邑大学特色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2023 级本科各专业原

(此页无正文)

